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藍唯云
電話：04-22289111+54214
電子郵件：lwy200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大肚區大忠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中字第11400727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87040000E_1140072785_ATTACH1.pdf)

主旨：轉知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成果發表會，請鼓勵業管同仁踴躍報名並本權責核予假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8月5日師大進字第1141021216號函辦理。
- 二、成果發表會時間、方式如下：114年8月1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至8月20日(星期三)中午12時30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II綜合大樓2樓202演講廳、進修推廣學院大樓與教育學院大樓(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 三、旨案採線上報名，113學年及114學年申辦學校均須派員參與(每校以2-4人為原則)，請欲參與人員於114年8月11日(星期一)前逕自前往下列網址填寫報名資料，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4h2DiHAtfQt7aTWr5>。
- 四、113學年申辦學校參與研習人員之代課費及差旅費由該計畫項下經費支應，如有疑義，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徐小



姐(電話：02-25502897)。

五、檢附旨案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乙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國小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國小部）、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國小部）、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



裝

訂

線

48